

山东省社会办医疗机构协会

鲁社医协发〔2026〕8号

关于转发《中国非公立医疗机构协会关于加强党建引领 深化行业自律 共筑健康中国新篇章的倡议书》的通知

各会员及相关单位：

现将中国非公立医疗机构协会印发的《关于加强党建引领深化行业自律 共筑健康中国新篇章的倡议书》（以下简称《倡议书》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抓好贯彻落实工作提出如下要求：

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深刻领会倡议精神。各会员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将学习贯彻《倡议书》作为当前一项重要任务，深刻认识加强党建引领、深化行业自律对于推动社会办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意义，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倡议要求上来。

二、强化党建引领，筑牢发展根基。各会员单位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将党建工作与业务

工作深度融合，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机构健康可持续发展。

三、深化行业自律，规范执业行为。要严格遵守医疗卫生法律法规，自觉践行行业规范，加强内部质量管理，提升医疗服务水平，坚决杜绝违法违规行为，共同维护良好的行业形象和社会信誉。

四、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，服务健康中国建设。要主动融入国家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大局，积极参与公共卫生服务、健康扶贫、公益慈善等活动，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、便捷、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，以实际行动助力健康中国建设。

各会员及相关单位要认真抓好贯彻落实，主动签订、响应和执行《倡议书》，并及时将有关情况反馈协会秘书处。

附件：中国非公立医疗机构协会关于加强党建引领 深化行业自律 共筑健康中国新篇章的倡议书



附件：

中国非公立医疗机构协会关于加强党建引领 深化行业自律 共筑健康中国新篇章的 倡议书

全国各非公立医疗机构及全体从业人员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及国家“十五五”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战略部署，充分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，中国非公立医疗机构协会向全行业发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坚持党建引领，筑牢行业发展根基

1. 强化政治引领。坚决拥护党的全面领导，推动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在非公立医疗机构全覆盖，并融入治理结构。

2. 发挥先锋作用。建立“党员示范岗”“党员责任区”，在医疗质量、服务创新中亮身份、作表率，以党建设引领行风建设。

3. 深化融合互促。创新“党建+业务”模式，将党建工作与依法执业、诚信服务深度融合，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业务发展。

二、恪守依法执业，坚守质量安全底线

4. 规范执业行为。严格遵守《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依法执业，严禁出租承包科室、违规合作办医。

5. 夯实核心制度。严格执行 18 项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，落实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规范，建立全过程质量监控体系，确保医疗安全零事故。

6. 完善应急机制。建立覆盖全员的生命权、健康权风险事件应急救护机制，定期开展应急演练，切实保障患者生命安全。

三、践行诚信服务，重塑行业良好形象

7. 坚决守信经营。严格遵守医保基金监管条例，杜绝欺诈骗保、套保行为；明码标价，公开透明，坚决遏制术中加价、过度医疗、诱导消费等乱象。

8. 强化信息披露。主动公开机构基本情况、服务项目、价格标准、行业作风建设情况，及时公示收费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9. 构建信用体系。建立健全机构及从业人员信用档案，推行服务承诺制，开展信用等级评价，对失信行为实施行业惩戒。

四、提升服务品质，改善患者就医体验

10. 优化服务流程。增强主动服务意识，完善医患沟通机制，尊重患者知情权、选择权、隐私权，保护民族习惯和宗教信仰，建设人性化就医环境。

11. 加强院感防控。开展全员医院感染管理培训考核，落实标准预防措施，完善重点部门、重点环节监控，筑牢院感防线。

12. 推进智慧服务。运用信息化手段优化预约诊疗、远程医疗、健康管理，探索“互联网+医疗健康”新模式，提升服务便捷性。

五、增强内涵建设，提升核心竞争力

13. 规范药械管理。严格遵守药品、医疗器械管理法规，规范采购流程，确保来源可追溯，坚决抵制假冒伪劣产品。

14. 注重人才培养。建立管理者和技术人员学习机制，强化终身学习理念，加强医德医风、人文素养培育，打造专业化团队。

15. 坚持创新驱动。鼓励临床技术创新、服务模式创新和管理创新，支持重点学科、特色专科建设，走差异化发展道路。

六、履行社会责任，展现行业时代担当

16. 投身公共卫生。参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，主动承担疫情防控、医疗救援等任务，展现非公立医疗行业责任担当。

17. 开展公益服务。弘扬“大医精诚”精神，深入基层、社区、边远地区开展义诊、健康宣教，参与健康扶贫和乡村振兴。

18. 助力健康中国。主动融入“健康中国2030”战略，开展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，推动“以治病为中心”向“以人民健康为中心”转变。

七、健全自律机制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

19. 完善行业标准。协会牵头制定非公立医疗机构管理规范、服务标准、评价体系，开展行业示范创建行动，树立标杆典型。

20. 畅通监督渠道。建立投诉举报快速响应机制，聘请社会监督员，定期开展患者满意度调查，将社会监督结果纳入信用评价。

同志们、朋友们！推动非公立医疗行业持续健康规范发展，是时代赋予我们的光荣使命。请全国非公立医疗机构积极响应本倡议，通过协会官网（<http://yangguang.cnmia.org/>）“全国非公立医疗行业阳光平台”签署《全国非公立医疗卫生行业服务承诺书》。让我们以党建为引领，以自律为基石，以诚信为纽带，共同谱写非公立医疗行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，为健康中国建设贡献更大力量！

中国非公立医疗机构协会

2026年3月15日